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 2025年11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5年11月1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21 号越秀国际会议中心南塔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5年11月17日

至2025年11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 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 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 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Nucleo to the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3.01	债券发行规模	√				
3.02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3.03	债券期限	√				
3.04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				
3.05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				
3.06	债券品种	√				
3.07	募集资金用途	√				
3.08	担保情况	√				
3.09	债券承销方式	√				
3.10	决议有效期	√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 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V				
5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 度》的议案	V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上述议案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7 日及 10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和制度文件。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同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 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 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 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 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 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33	永兴股份	2025/11/10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和持股 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人股 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 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到指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 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及时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话确认)。
 -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3、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2日至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6:30。

六、其他事项

- 1、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2、联系方式: 联系人: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0-85806400; 传真: 020-85806310。
 - 3、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21 号越秀国际会议中心南塔 10 楼。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01	债券发行规模			
3.02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3.03	债券期限			
3.04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3.05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3.06	债券品种			
3.07	募集资金用途			
3.08	担保情况			
3.09	债券承销方式			
3.10	决议有效期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 理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5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 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受托人签名: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